

济宁市人民政府文件

济政发〔2023〕11号

济宁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济宁市新型城镇化规划 (2022—2035年)》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济宁高新区、太白湖新区、济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现将《济宁市新型城镇化规划(2022—2035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济宁市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济宁市新型城镇化规划 (2022—2035年)

前 言

城镇化是现代化的必由之路，是解决“三农”问题的重要途径。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是济宁市践行中国式现代化的必然选择，也是济宁市跨入全省发展第一方阵，建设全国一流文化名市，打造美丽幸福典范城市的有力抓手。到2035年，基本建成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必须坚定不移、积极稳妥、高质量推进新型城镇化，持续提高智慧化、绿色化、均衡化、双向化发展水平。

本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济宁市第十四次党代会要求，根据《山东省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年）》《济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济宁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编制，明确未来一个时期全市新型城镇化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实施路径，是指导全市新型城镇化的宏观性、战略性、基础性规划，是其他相关规划编制的重要依据，规划期为2022—2035年。

第一章 规划基础

当前济宁市正处于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开创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建设新局面阔步前进的关键阶段，也处于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的关键时期，必须深刻认识城镇化发展规律，准确研判城镇化发展新趋势新特点，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发展现状

“十三五”以来，济宁市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城镇化转型发展取得明显成效，城镇化水平和质量显著提升，为推动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稳步推进。持续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全面放开城镇落户，不断丰富城镇落户方式，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制度通道全面打通，2021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61.19%。积极探索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途径，通过乡改镇、村改居、镇连村、棚户区改造、返乡创业等方式，2015年以来累计实现64.04万人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基本实现居住证常住人口全覆盖，居住证持有人享有的基本公共服务不断拓展，就业促进体系不断完

善，社会保障制度更加健全，农业转移人口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实现“应上尽上、就近入学”。

城镇化空间格局和体系持续优化。优化行政区划设置，通过合并原任城区、原市中区组建新任城区和兖州撤市设区，增强了济宁中心城区龙头带动作用。济宁都市区成为城镇化发展的核心载体，六人普至七人普期间都市区城镇人口增加 84.43 万人，占全市城镇人口增量的 54.49%。开展邹城、嘉祥省级新生中小城市试点，做强做优县城，确定了 20 个济宁中心镇，形成了 1 个大城市、2 个 I 型小城市、7 个 II 型小城市、103 个建制镇协调发展的城镇格局。

专栏 1 城镇现状等级规模一览表			
类别	规模（万人）	个数（个）	城镇名称
II 型大城市	100—300	1	济宁中心城区（161.24 万人）
I 型小城市	20—50	2	邹城（35.85 万人）、曲阜（21.93 万人）
II 型小城市	<20	7	金乡（19.93 万人）、泗水（17.04 万人）、微山（16.55 万人）、梁山（16.47 万人）、汶上（16.37 万人）、嘉祥（16.23 万人）、鱼台（11.27 万人）
建制镇	3—10	12	陵城、太平、拳铺、中心店、驩城、疃里、杨营、北宿、张黄、息陬、城前、康驿
	<3	91	——
乡	——	4	高楼、赵堽堆、大路口、军屯

城市可持续发展能力不断增强。重大基础设施全面突破，鲁南高铁全线通车，枣菏高速、董梁高速建成运营，形成“三纵三

横”的高速公路网和“一纵一横”的高铁客运快速通道，京雄商高铁工程全速推进，京杭运河“三改二”收尾工作顺利推进，济宁大安机场完成转场通航，交通运输支撑城市可持续发展功能不断增强。城市功能更加完善，雨污分流改造、公共停车场建设、公租房管理服务、农民工工资保障、棚户区改造等 27 项工作经验被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推广；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获批国家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试点和省新型智慧城市试点。民生福祉持续改善，“十三五”以来新增城镇就业 36.4 万人，获批全国深化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综合配套试点城市；新改扩建中小学 316 所、幼儿园 390 所，“技工教育集团化办学”模式全国推广；居民医保覆盖率达到 97%，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达到 5.7 万张，获评国家城市医联体建设试点市；各类养老床位达到 6.4 万张，获评全国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生态环境明显改善，生态服务功能逐步提升，压减煤炭消费量完成任务目标，PM_{2.5}、PM₁₀浓度逐年改善，获得“国际湿地城市”称号。

城乡融合发展扎实起步。城镇化工作体制机制基本确立，成立市城镇化暨城乡融合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累计完成农村改厕 106 万户、清洁取暖改造 99.6 万户，省、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累计创建 1050 个，美丽乡村建设考核连续五年全省第一。居民生活质量稳步提升，城乡居民收入差异逐步缩小，2021 年城乡居民收入比降至 1.99。济宁局部片区（充

州区、邹城市、金乡县)成功申报首批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邹城市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设立城市社区、企业集体户解决无房外来人口落户难题”的经验被国家发展改革委推广,曲阜市入选2022年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名单,汶上县入选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省级试点名单。

济宁市仍处于城镇化加速发展的重要时期,新型城镇化建设取得重要进展,但同时还面临一些问题,主要表现为:城镇化略滞后于工业化和非农化,人口外流规模大,异地城镇化现象显著,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仍需大力推进;高质量发展动力系统还不完善,中心城区能级与辐射带动作用不强,都市区要素集聚能力有待提高,创新能力尚不能满足高质量发展要求;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成效不够稳固,资源要素对发展的约束趋紧,煤炭相关产业仍对城镇化发展带来一定影响;城市功能品质与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求存在差距,公共服务供给和保障水平有待提升,社会治理水平和城市建设韧性有待加强;鲁南地区中心城市优势尚未充分发挥,城市竞争加剧对济宁城镇化高质量发展提出新的挑战。

第二节 发展趋势

到2035年,济宁市将基本建成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在这一重要的历史阶段,城镇化将逐步走向成熟期,呈现出一系列新的趋势性特征。

城市治理更加智慧精准。数字化将成为重要发展战略，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加快融合发展。全国新型基础设施试点城市政策红利将充分释放，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将重塑城镇发展模式，提升城镇基础设施，改善人民生活质量，加快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城市发展向绿色低碳转型。资源能源环境约束更趋强化，绿色发展成为全社会共识。城市开发边界基本稳定，由增量扩张转向存量挖潜，城市更新成为常态。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绿色低碳成为城镇化发展基底，城市发展转向生产生活生态多元导向。

城镇化发展走向区域均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山东省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国家大运河文化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淮河生态经济带、鲁南经济圈等国家和省级战略交汇叠加，将推动济宁市城镇化融入区域发展大格局，促进城乡区域间互联互通，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发展更加协调。

城乡融合发展步伐加快。济宁局部片区（兖州区、邹城市、金乡县）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示范作用将充分发挥，城乡要素双向自由流动和跨界配置将成为常态，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和三次产业融合发展趋势更加明显，乡村资源资产价值日趋显化，全体居民共同富裕将取得更加实质性的进展。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立足基本市情、遵循客观规律，科学确定未来一段时期济宁市新型城镇化的战略要求和总体部署，以高质量的城镇化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顺利开启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建设新征程。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中国式现代化的科学内涵、中国特色和本质要求，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山东省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等战略要求，锚定市委确定的“跨入全省发展第一方阵、建设全国一流文化名市、打造美丽幸福典范城市”奋斗目标，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以推动城镇化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突出济宁都市区建设和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两条主线，持续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优化城镇化空间布局，推动智慧、绿色、均衡、双向城镇化发展，彰显文化济宁特色，全面提升城市发展的综合竞争力、持续力和特色魅力，以新型城镇化建设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的济宁篇章。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人的城镇化为核心，合理引导人

口流动，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稳步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公平正义，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坚持贯彻新发展理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突出把握“智慧化、绿色化、均衡化、双向化”的新型城镇化建设要求，积极探索新型城镇化发展新路径、新模式、新机制，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都市区带动引领。统筹创新驱动、产业转型、交通布局、绿色发展，健全都市区一体化发展机制，进一步释放都市区发展潜力，形成带动市域高质量发展的空间动力系统，培育参与区域竞争合作的新增长极。

——坚持城乡融合发展。加快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特色优势产业，注重形态风貌打造，提升管理服务水平，促进城乡要素双向自由流动和公共资源合理配置，实现城乡互促、协调发展，推动城乡融合和乡村振兴。

——坚持保护与发展相统一。落实“双碳”战略，统筹区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和城市建设运营模式，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建设宜居宜商宜业宜游的现代化魅力都市。

第三节 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全市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智慧化、绿色化、均衡化、双向化全面起势，以都市区一体化发展带动产业创新集聚、城市品质提升、城乡融合发展的城镇化格局全面构建，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5% 以上。

——城镇管理智慧化显著提升。全国新型基础设施试点城市建设成绩突出，在全省处于领先地位。城市运行效能和智慧化治理水平持续提升，智慧城市应用场景更加丰富，教育、医疗、文化、养老等数字惠民服务体系更加健全，济宁市级建成五星级新型智慧城市，全部县（市、区）建成四星级以上新型智慧城市。

——城镇建设绿色化加快突破。碳达峰、碳中和要求全面纳入城乡发展布局，市域绿色城镇化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城乡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初显，人居环境显著改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削减，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

——城乡发展均衡化扎实推进。依据常住人口规模配置公共资源机制基本建立，城乡统一规划建设管护的基础设施体系和统一制度标准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率先形成，城乡居民收入比稳定在 2:1 以下。区域协调发展格局更趋成熟，城乡治理现代化体系初步形成。

——要素流动双向化深入实施。城乡要素双向流动的制度通道基本打通，人口实现自由流动、合理分布，城市人才入乡机制初步建立，城乡统一建设用地市场基本形成，城乡科技进步贡献率稳步提高，城乡居民共同富裕取得实质性突破。

到 2035 年，济宁都市区综合能级和辐射带动能力大幅提升，基本建成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城镇化高质量发展实现新跨越，城镇化率达到 75%以上。智慧化、绿色化、均衡化、双向化模式更加成熟定型，城乡要素双向自由流动机制全面建立，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社会治理精准高效，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人民生活幸福美好，基本实现共同富裕。

专栏 2 规划主要指标及目标值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1 年	2025 年	2035 年
智慧化	1	5G 用户普及率	%	31	≥60	—
	2	家庭光纤入户覆盖率	%	90	92	>95
	3	智慧校园建设覆盖率	%	60	100	—
	4	路口实时信号配时系统比例	%	≥50	>80	>95
	5	公共数据开放率	%	30	50	80
绿色化	6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平方米	—	10	12
	7	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	%	97	100	—
	8	中心城区公交站点 500 米覆盖率	%	—	100	—
	9	城市再生水利用率	%	50.13	≥55	>60
	10	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	22	35	—

专栏2 规划主要指标及目标值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1年	2025年	2035年
均衡化	11	城乡居民收入比	/	1.99	<1.98	<1.8
	12	通过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国家认定的县（市、区）占比	%	-	70	100
	13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	人	3.2	3.87	4.5
	14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	57.12	60	>70
	15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	个	2.05	5.1	-
	16	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农村人口比例	%	94.9	>98	-
双向化	17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61.19	65	75
	18	农民工参加补贴性职业培训人次	万人	3	[7]	-
	19	镇区人口过10万的新生小城市	个	-	-	1
	20	集体经济收入10万元以上村占比	%	94.7	>96	100

注：带[]指标为2021—2025年累计值。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是指建成区内城区人口人均拥有的公园绿地面积。

第三章 以济宁都市区为引领 优化城镇化空间布局

对接区域发展战略，促进空间战略与要素配置有效衔接，推动济宁市融入区域城镇化发展大格局。尊重城镇化发展规律，加

快中心城区、都市区、全市域梯次融合和协同发展，优化市域城镇化总体格局。建设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构建多层次一体化综合交通枢纽系统，强化综合交通运输网络对城镇化发展的支撑。

第一节 积极融入区域城镇化格局

落实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和全省“一群三圈”区域发展布局，发挥济宁中心城市带动作用，完善区域协同发展机制，提升区域竞争合作能力，打造鲁南经济圈中心城市和淮海经济区协同发展新高地。

打造鲁南经济圈中心城市。强化济宁市在鲁南经济圈的区位优势，加强与鲁南经济圈各市高效联动，推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创新产业协同发展、生态环境联防联控、公共服务便利共享。强化鲁南、京沪、京九等区域交通廊道建设，共建港航体系，构筑区域一体化交通网络。发挥济宁作为国家创新型城市的优势，携手培育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强文旅资源协同开发，打造传统文化、运河文化、红色文化等文化旅游廊道，形成鲁南全景文化旅游一体化发展新格局。打造区域特色农产品品牌，共建鲁南经济圈物流联盟。协同区域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以尼山—蒙山为重点构建鲁南山地丘陵生态屏障，建立黄河干流、南水北调、京杭运河

沿线等上下游水污染联防联控机制。促进优质教育、医疗、养老等资源合作共享，共建优质营商环境。推动毗邻县域深度合作，支持邹城—滕州打造一体化发展引领区，鼓励泗水与平邑、微山与薛城探索跨市域相邻县（市、区）联动发展路径。

打造淮海经济区协同发展新高地。强化与淮海经济区的对接，推动区域合作向纵深拓展，引领绿色低碳转型，打造淮海经济区协同发展新高地。强化与徐州、淮北等城市产业链协同，推动煤电、化工、纺织、机械、建材、食品等传统优势产业绿色化、智能化发展，共同打造世界级工程机械产业集群。发挥水陆联运优势，连通京杭运河、瓦日铁路、新兖铁路、长江，构建“丰”字型物流大通道。推进儒家文化、运河文化等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交融创新，共同打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示范区。强化生态环境共保联治，以南四湖流域为重点，加强湿地生态系统保护，推进矿山生态修复和水污染治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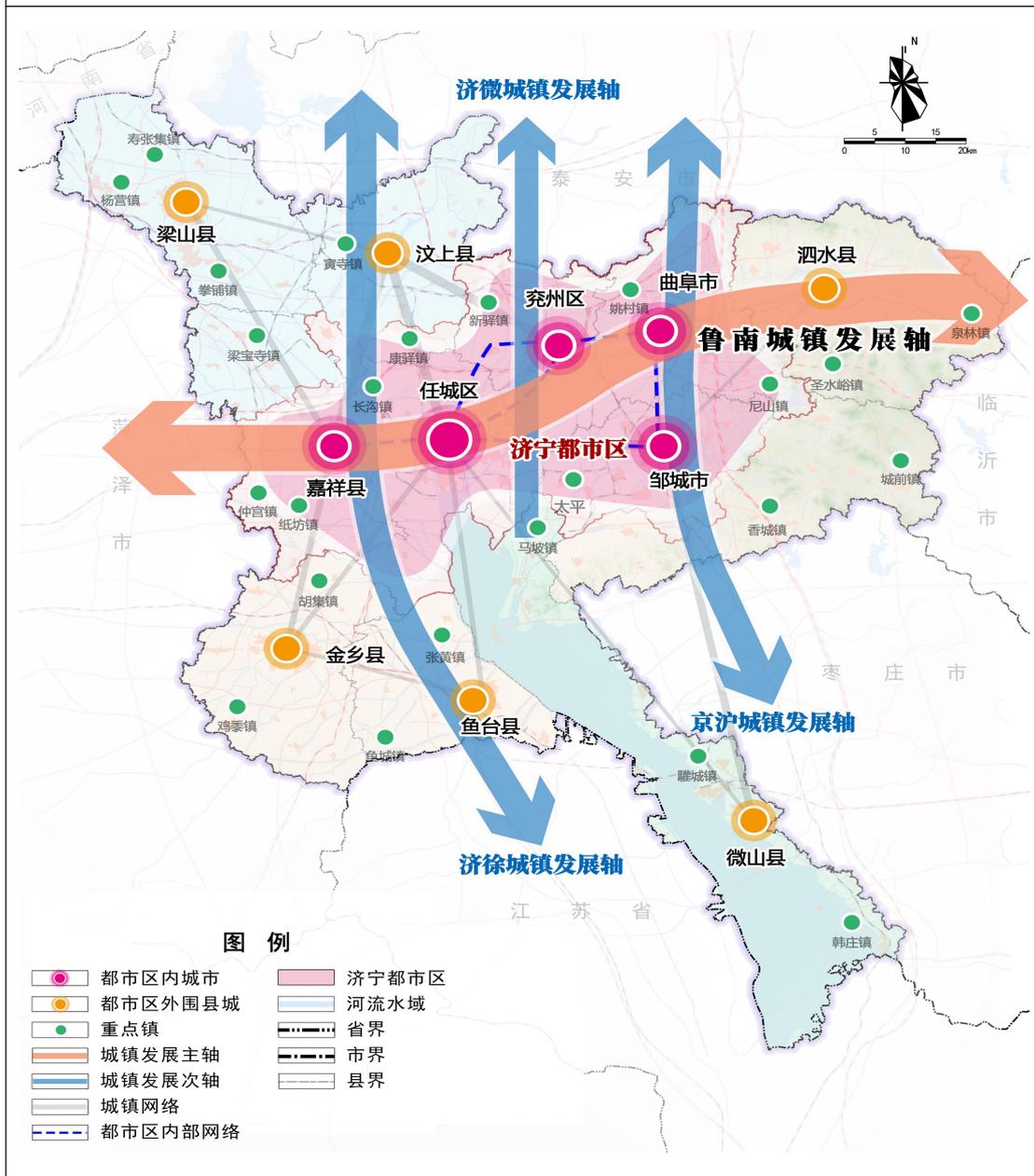
第二节 优化市域城镇化总体格局

基于自然地理本底和城镇发展基础，顺应城镇化空间格局演变规律，衔接区域发展战略，按照“核心带动、轴带支撑、全域一体、区域联动”的思路，统筹都市区、中心城区、县城和小城镇建设，构建梯次发展、分工协作、功能完善的城镇化总体格局。

构建“一核、四轴、多点”的城镇化空间格局。“一核”指

济宁都市区，是由济宁中心城区和与其有着密切社会经济联系、具有一体化倾向、空间地域邻接的邹城城区、曲阜城区、嘉祥县城和小城镇构成的城镇密集区，也是全市城镇化发展核心。“四轴”指鲁南城镇发展轴、京沪城镇发展轴、济徐城镇发展轴、济微城镇发展轴四条轴线，以济宁都市区为中心，依托区域综合交通廊道，串联主要城镇，打造产业、人口、文化等要素集聚的城镇发展轴。鲁南城镇发展轴依托鲁南高铁、日兰高速、新石铁路、G327等交通线路，连接嘉祥县、任城区、兖州区、曲阜市、泗水县，强化各类高端要素和人才集聚能力，引领鲁南经济圈一体发展；京沪城镇发展轴依托京沪高铁、京台高速、京沪铁路、G104等交通线路，连接曲阜市、邹城市，协同济南、泰安打造“山水圣人”文化发展轴；济徐城镇发展轴依托济徐高速、G105等南北通道，串联汶上县、嘉祥县、鱼台县，联动推进小城镇、特色小镇和美丽乡村建设，打造乡村振兴示范轴；济微城镇发展轴依托济微高速等交通线路，串联兖州区、济宁高新区、微山县，提升沿线城镇在科技创新、综合服务上的引领作用，支撑济微地区融合发展。“多点”指泗水、微山、鱼台、金乡、汶上、梁山六个县城和重点镇，是辐射带动县域城镇化发展的重要载体，是统筹带动城乡融合发展的增长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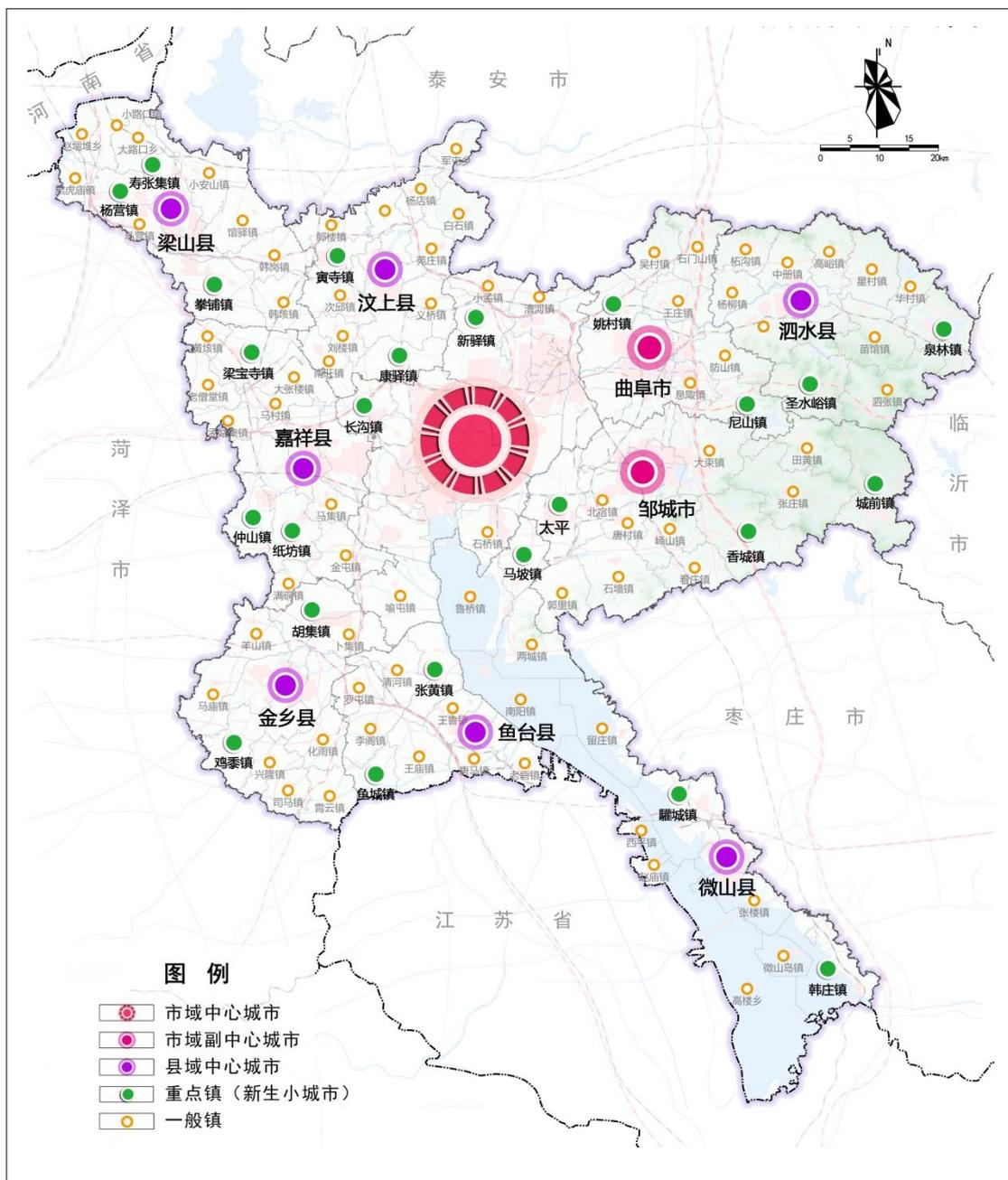
专栏3 济宁市城镇化空间格局规划示意图



构筑功能互补协调发展的城镇体系。顺应人口向中心城区和县城集中的趋势，完善“市域中心—市域副中心—县城—重点镇—一般镇”协调发展的城镇体系，形成以济宁中心城区为核心、县城为支撑、重点镇为骨干的市域城镇体系。

专栏4 济宁市域城镇等级体系规划

等级	类型	数量	名称	发展引导
一级城镇	市域中心城市	1	济宁中心城区 (200—300万)	着力培育济宁都市区,做优城市品质,提高中心城区辐射带动能力,打造新时代引领济宁高质量发展的现代化中心城区。
二级城镇	市域副中心城市	2	邹城(50—100万)、 曲阜(30—50万)、	积极融入都市区,聚力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强化产业支撑、培育城市特色、强化人口集聚,打造促进都市区协同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三级城镇	县城	7	嘉祥、微山、金乡、 梁山、汶上、泗水、 鱼台(20—50万)	实施县城强弱项补短板工程,吸纳先进制造业和服务业人才集聚,承接农业转移人口就近市民化的重要载体,作为支撑县域城镇发展的增长极。
四级城镇	重点镇	24	太平(新生小城市)、 杨营、拳铺、寅寺、 康驿、长沟、新驿、 姚村、泉林、城前、 香城、驩城、韩庄、 马坡、张黄、鱼城、 胡集、纸坊、仲山、 鸡黍、梁宝寺、圣水峪、 寿张集、尼山	重点吸纳本地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积极引导周边村庄向城镇集聚集中发展,是服务农村、统筹城乡的纽带,城镇体系的重要节点,为提升新型城镇化建设和管理水平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一般镇	—	—	加快完善镇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强化综合服务功能,着力把乡镇建成服务“三农”和乡村振兴的区域中心。



第三节 大力培育济宁都市区

坚持强中心和同城化协同发展，共建协同联动的空间发展格局，形成“绿色低碳、组织有机、功能协同、连接高效”的现代化都市区空间形态，明确优势互补、分工协作的组团定位，促进

任兖邹曲嘉组团融合发展，以都市区引领带动全市域一体化快速发展。到 2035 年，建设成为新时代全国都市区一体化发展样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85%以上。

突出“一核引领，双轴联动，两带提升”的都市区发展格局。以创新、生态、文化平台为依托，以高铁、区域快线为链接，引导各功能区向绿凝聚，推动以任城区、济宁高新区、太白湖新区共同组成的都市区核心建设；构建南北向串联济宁大安机场临空经济区、兖州工业园、颜店新城、济北高铁片区、济宁高新区和太白湖新区的都市区中轴，以及东西向连接嘉祥、主城区、兖州和曲阜的济曲融合轴；沿京杭大运河打造运河经济带，串联曲阜、邹城打造孔孟文化带。

专栏 5 都市区空间结构规划

一核：指以任城区、济宁高新区、太白湖新区共同组成的主城区，作为都市区发展核心。

双轴：指依托济微高速等交通线路，串联济宁大安机场临空经济区、兖州工业园、颜店新城、济北高铁片区、济宁高新区和太白湖新区等功能组团的都市区中轴；以及东西向沿济曲快速路连接嘉祥、主城区、兖州和曲阜的济曲融合轴。

两带：指运河经济带，以京杭大运河为纽带，连接嘉祥县城、济宁经开区等功能组团，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发展运河物流、文化旅游等临港产业，打造大运河文化、生态、旅游带；孔孟文化带，以文旅合作为切入点，串联曲阜市、邹城市，协同泗水县，与济南、泰安打造“山水圣人”文化轴。

共建高效便捷的畅通都市区。推动高等级铁路和航道网络建设，集中落位济宁北站高铁枢纽、大安机场空港枢纽和龙拱港、跃进港、太平港等内河航运港口，推进公铁水空多式联运的交通

网络建设。构建一体化的高快速路网系统，在各城镇组团内构建环状路网体系，组团之间通过快速路或交通性干道加强联系，形成城市骨干道路、内环高架与绕城高速有效连接、快联快通的快速交通格局，构建“10分钟上高架、20分钟上高速、市区到各县（市）高速公路40分钟通达”的快速交通体系，实现都市区内五个行政区的快速连通。

专栏6 都市区高快速路网联通工程

高速路网建设：加快推进邹城至济宁高速、济微高速北段建设，构建都市区“三横三纵”高速网络。

内环高架与高速联通：实施中心城区“两环八连”快速路及连接线建设，推进洸府河堤顶路等工程建设，加快机场、高铁连接线建设，实现内环高架与周边高速“高连高”、高速高铁“高快一体化”。

城市内路网与内环联通：实施济安桥路、火炬路、京杭路、洸河路等干路改造，打造城区“井”字形连续流主干道。

各组团间联通：加快推进济曲快速路建设，推动洸河路、京杭路等交通性干道建设，加强各组团城市的快速化联系，推进都市区一体化建设，打造都市区“半小时”交通圈。

强化协作共兴的现代产业。发挥济宁都市区的产业基础优势，以济宁高新区为核心布局高水平创新载体，引入具备国际国内影响力的高端创新平台，支持济宁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加速产创双链融合，推动全域协同创新。在产业链上，对都市区各大园区在产业链细分中进行差异化指引，推动产业多元发展。在创新链上，实现济宁高新区与各县（市、区）园区、企业在产业链创新链上全面融合，开展双向产业转移、技术转移和项目承接。强化现代服务业培育，优化提升传统产业，构建济宁都市区“457”

现代产业体系，助力都市区从“制造强市”向“低碳生态现代化综合城市”发展。

共营联防联治的生态体系。以水为脉，协同建设大运河、洸府河、泗河等绿色生态长廊。依托平原水库、湿地公园和采煤塌陷地生态修复，有序推进都市区生态绿心工程，建设环城生态链，打造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强化生态空间协同保护和修复，搭建生态环境监管平台，建立环境污染联防联治机制，健全生态环境风险协同应对机制。

共享更高品质的公共服务。统筹布局医疗卫生、教育、养老、托育、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构建社区生活圈，推动都市区基本公共服务均衡普惠和政务服务联通互认。打造健康都市区，鼓励医疗机构采取集团化运营、设立分院、成立专科联盟等方式开展合作，构建区域医联体。推动教育合作发展，依托济宁中心城区优质教育资源，建立教育集团、学校联盟。加快推进高等教育发展，建立都市区职业教育联盟，探索组建教育科研协作联盟。

建立一体化的协调机制。强化都市区内部规划衔接、区域协作、产业联动，形成“同城效应”。探索建立推进都市区一体化发展议事协调机制，完善突发公共事件联防联控、灾害事件预防处理和紧急救援等联动机制。

第四节 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

聚力提升县城能级和综合承载能力，增强县城人口和产业集聚能力，完善市政设施体系，强化公共服务供给，因地制宜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

分类引导县城发展。立足区域特色资源和产业基础，推动县城差异化定位和特色化发展。推动邹城、曲阜与济宁市中心城区共建都市区，强化基础设施、产业布局、公共服务、要素保障“四个一体化”，发展成为与中心城区畅通便捷、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市域副中心城市。支持邹城、曲阜、嘉祥、梁山等县城，培育发展先进制造、文化旅游、港航物流等优势产业，强化产业平台支撑，提高就业吸纳能力，在细分领域打造在全省乃至全国范围内具有较强竞争力和知名度的县域品牌。支持汶上、金乡、泗水、鱼台等县城发挥特色农产品产地优势，培育农产品加工业集群，发展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吸纳更多县域内农业转移人口，有效服务“三农”、保障粮食安全。支持微山县“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将生态资源优势转化为高质量发展优势，为保护修复生态环境、筑牢生态安全屏障提供支撑。

推进县城补短板强弱项。促进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完善医疗卫生体系，扩大教育资源供给，发展养老托育服务，优化文化体育设施，增加社会福利设施。推动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完善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设施和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提高管网

收集能力，推进管网“雨污分流”。加快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完善市政交通设施，畅通对外连接通道，健全防洪排涝设施，增强防灾减灾能力，加强老化管网改造。总结推广邹城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和新型城镇化标准化试点项目经验。

增强县城产业支撑能力。根据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区位条件，以推动专业化分工协作为导向，完善县城产业发展平台、技术研发转化、检验检测认证、物流配套等设施，加强技术攻关协同和产业配套协作，促进产业错位布局和特色化发展，提高县城产业支撑能力。

专栏7 济宁市各县城产业发展指引	
曲阜	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文化旅游、高端装备、新型建材等产业，建设电子信息制造基地、夜间文旅消费中心。
泗水	发挥生态资源富集优势，突出发展现代农业、健康食品、装备制造、文旅康养等产业。
邹城	重点发展数字经济、精细化工、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机器人等产业，打造京沪廊道先进制造集聚区、资源型城市转型发展示范区。
微山	重点发展现代制造、文化旅游、生态农渔、港航物流等产业。
鱼台	突出发展盐化工、医药化工、工业泵等产业。
金乡	重点发展新材料、高端装备、大蒜及食品加工、商贸物流等产业，打造国家级新材料创新发展基地、现代商贸物流中心。
嘉祥	培育壮大有机颜料、特碳材料、装配式建筑等产业基地，打造制造强县、国家级良种繁育基地。
汶上	放大农产品主产区优势，做精做强特色农业产业；加快转型突破，重点发展高端装备、绿色化工、纺织服装等产业。
梁山	大力发展专用汽车、港航物流、稀土新材料、教育服务、文化旅游等产业，建设中国专业汽车基地、现代化物流集散地、水浒国际旅游名城。

提升县城人居环境质量。以提高城市活力为目标，补齐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促进城市功能重塑、文化风貌重现、新兴产业重构，提升城市品质。注重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城市传统肌理，延续城市文脉。有序推进工业区连片改造升级，盘活旧工业区土地，引入新兴产业，增加公共休憩空间和城市创新空间。加快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城中村改造、棚户区改造，改善居民生活质量和居住条件，构建宜居、宜业、宜游、宜学、宜养的社区生活圈。

第五节 分类引导小城镇发展

发挥小城镇作为城乡融合发展连接点的作用，按照提高质量、体现特色、充满活力的要求，建设发展质量高、特色鲜明、体制有效的小城镇，打造成为农业转移人口就近城镇化新载体和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

发挥重点镇示范引领作用。坚持因地制宜、示范引领、分类施策，进一步优化济宁市小城镇发展布局，提升小城镇发展质量，打造一批富有活力、宜居宜业的现代化新城镇。新兖镇、陵城镇、太平镇、疃里镇等卫星镇，应主动承接城市功能转移，融入城市发展，成为与临近大中城市功能互补、产业配套的卫星镇。驩城镇、纸坊镇、康驿镇、拳铺镇等县域次中心镇，围绕县域经济转型升级和空间布局优化，提高产业发展水平和镇区服务功能，提升产业和人口承载能力，形成县域城镇化载体的重要单元。胡集

镇等特色专业镇，立足自身比较优势，培育壮大特色产业。推进新生小城市试点培育，探索培育太平镇成为镇区常住人口超过10万人、财政收入超过10亿元的现代化新生小城市。

推动一般镇特色发展。立足小城镇自身资源禀赋和区位优势，分类引导一般镇特色化发展，将一般镇打造成为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节点和县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支持在文化、生态、农业、矿产等方面具备资源优势的小城镇，通过规划引导、市场运作，培育壮大文化旅游、商贸物流、资源加工等特色产业，增强就业吸纳和聚集人口能力。对于其他远离城市面向乡村的小城镇，支持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发展成为服务农村、带动周边的综合性小城镇。

提升乡村建设水平。深入开展新时代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完善乡村水、电、路、气、通信、广播电视、物流（快递）等基础设施，健全运营管护长效机制。持续改善农村居民人居环境，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清洁取暖、“厕所革命”、生活垃圾处理和污水处理，健全人居环境整治长效机制。注重凸显乡村文化特色、地域特色，打造平原乡土型、自然山水型、特色文化型等多类济宁特色风貌村庄，打造乡村振兴济宁模式。因地制宜优化乡村空间布局，以辐射带动作用较强的村庄为中心，构建服务半径2公里左右、服务人口3000~8000人的乡村社区生活圈，合理配置产业要素，配套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增强服务农民的功能。

第六节 强化综合交通运输网络支撑

以综合运输大通道为骨干，以综合交通枢纽体系为牵引，统筹铁路、公路、水运、民航资源合理配置和高效衔接，畅通交通运输通道，提升综合交通运输服务水平，构建高品质综合立体交通网，全力打造“公铁水空”现代化综合立体交通体系。

强化轨道交通网。以高速铁路建设为重点，加快区域多层次轨道交通网络体系建设，推动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融合发展，形成区域对外和内部组团间综合化、集约化、便利化的轨道交通运输体系。

优化公路网结构。持续完善公路网络内外联通的支撑功能，通过推进高速公路、干线公路、农村公路三级路网体系建设，强化和发挥公路网对城镇体系和产业体系的支撑和带动作用。加快完善“五纵五横”高速公路主骨架布局，提升“九纵六横六联”普通国省道网通达能力和服务水平，加快农村公路网络优化升级。

完善水运网功能。加快建设“一千（双线）、十二支”的高等级航道网，提高京杭运河主航道通航能力和水平，有效对接下游、贯通上游。发挥内河港口枢纽优势，优化京杭运河港口群布局，重点推进梁山港、主城港、微山港为主的亿吨大港规划建设。

提升航空网能级。系统强化航空运输服务能力，提升对外高品质客货运输服务水平。济宁大安机场完成转场通航，进一步增加

济宁机场航线密度，强化与国内主要城市群的航空直连。规划布局通用机场，完善航空运输网络体系，助力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专栏 8 济宁市交通基础设施重点项目

高速铁路：京雄商高铁济宁段。

铁路专用线：山东京杭多式联运物流项目配套铁路专用线改扩建工程、龙拱港铁路专用线。

轨道交通：轨道交通 1—5 号线。

高速公路：济微高速济南至济宁大安机场段、邹城至济宁高速、济宁至商丘高速、兖州至郓城高速、东阿至郓城高速。

国省干线：G327 连固线曲阜至任城段、G104 京岚线曲阜张阳至济宁枣庄段、G105 京澳线任城唐口至金乡胡集段等新改建工程。

水运航道：京杭运河济宁至台儿庄（济宁段）“三改二”、湖西航道（二级坝至苏鲁界）改造、京杭运河湖西航道（上级湖段）改造、京杭运河跃进沟至东平湖段“三改二”、微山三线船闸、北大溜河航道扩建、复兴河航道建设。

机场建设：济宁大安机场迁建工程。

第四章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彰显文化济宁特色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推进文化“两创”发展，巩固世界儒学研究中心地位，打造世界文明交流互鉴高地、世界文化旅游名城，把历史文化保护与利用作为推动新型城镇化发展的重要引擎，推动“孔孟之乡、运河之都、文化济宁”享誉全国、走向世界。

第一节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完善历史文化保护体系，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两创”先

行示范区和大运河文化带建设，加强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延续城市历史文脉。

推动“一区、两带、三城、七片”的历史文化资源活化利用。

“一区”即尼山文化片区，发挥尼山世界文明论坛与尼山世界儒学中心的国际影响力，构建成为国家文化展示的重要窗口。“两带”即孔孟文化带和京杭运河文化带，依托曲阜“三孔”、京杭大运河两大世界级文化资源优势，带动沿线文化节点的系统性保护利用，推进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和山水圣人文化轴打造。

“三城”即曲阜、邹城两处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和济宁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加强对历史城区、历史文化街区的激活，打造世界级文化旅游目的地。“七片”即梁山、汶上、嘉祥、金乡、鱼台、微山和泗水七处特色文化集聚片区，发挥各片区特色文化资源优势，促进文旅融合，带动全市文化的多元发展。

推进文化“两创”发展。依托尼山世界儒学中心、孔子研究院、孟子研究院等重要研究机构，加强中华文化的时代精华研究，深入研究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力打造具有全球主导力的儒学中心。以曲阜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示范区为先行示范，重点加强对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的活化利用，促进儒学文化和文化产业发展，打造国学研学教育高地。推进尼山文化片区规划建设，以更高标准办好国际孔子文化节、尼山世界文明论坛，不断增强国际影响力、国际传播力，打造世界文明

交流互鉴高地。

大力推进大运河文化带建设。依托京杭大运河济宁段，以济宁城区段、南阳古镇段、微山夏镇段为重点，推进大运河文化带和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突显儒运融合交汇特色，打造大运河文化在山东展示的重要窗口。加强大运河沿线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建立落实保护管控清单制度，强化对历史文化遗产周边自然、人文环境和集聚区域的整体性保护。发掘新时代运河文化，实施运河文化研究挖掘工程，开展运河沿线文物和文化资源摸底勘测与研究阐释，树立“鲁风运河”文化品牌。加大南四湖文化传承保护力度，推进南四湖传统文化实践基地和传统文化研究基地建设，积极争创国家级、省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

加强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加强世界文化遗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传统村落、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等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和利用，申报创建国家文物保护单位示范区。强化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保护规划实施，保护空间肌理，传承历史文脉，留存文化记忆。加大优秀传统村落保护力度，完善传统村落名录管理和落实挂牌保护制度，实施乡村记忆工程。加强历史建筑保护、修缮、利用，实施近现代建筑保护修缮工程，鼓励利用历史建筑进行文化遗产展示。把文物保护单位纳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将各类历史文化遗产的名录、空间范围边界信息和空间管控要求等，统筹纳入国土空间规划

“一张图”，实施严格保护。

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健全科学有效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机制，加强曲艺杂技、传统美术、传统医学等已认定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大力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工作，发掘整理恢复增补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逐步建立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系。创新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展示方式，依托中国（曲阜）国际孔子文化节等节庆活动，集中展示民俗文化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独特神韵，提高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生命力，扩大文化影响力。

第二节 促进文旅融合发展

围绕打造世界文化旅游名城的总体目标，依托“三孔、大运河”世界文化名片，推动文化和旅游产业深度融合，全面打响“孔孟之乡、运河之都、文化济宁”文旅品牌，实现济宁从文旅资源大市向文旅融合发展强市的转变。

构建全域文旅发展格局。围绕儒家文化、运河文化特色资源禀赋，以旅游思维开发文化资源，以文化内涵擦亮旅游名片，推动文化和旅游全链条深度融合，构建文旅发展新格局。着力打造“两轴两区”，即儒风文脉交汇的孔孟文化轴和河湖融合交汇的运河文化轴，尼山片区和太白湖片区。着力打造“一路一带”，即大运河微山湖休闲游主题线路、大运河文化旅游带。着力打造

“一街两镇”，即“运河记忆”历史文化街区、尼山圣地·鲁源小镇、南阳古镇。

建设世界文化旅游名城。统筹做好“资源整合、布局优化、品牌塑造、产品开发”四篇文章，把孔孟、运河、水浒、微山湖等景区连点成线，打造世界级旅游景区。实施文化旅游示范项目带动战略，着力打造一批文旅融合示范景区、历史文化休闲街区、文化旅游综合体等高端文旅融合项目。推进水泊梁山、邹城两孟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加快尼山圣境二期、济宁复兴之路文化科技项目、南阳古镇旅游综合提升等重大文旅项目建设。打造一批高水准文化地标、高品质特色街区。

打响文旅济宁品牌。积极开展“文化济宁”和“游读济宁·体验圣地”主题营销，优化东方圣地体验游、国学经典研学游、运河微山湖休闲游、儒乡民俗生态游精品线路，开展系列推介活动。做好中国（曲阜）国际孔子文化节、孟子故里（邹城）母亲文化节、微山湖荷花节、梁山水浒文化节、鱼台龙虾节等重大节庆活动，不断提高济宁的文旅影响力。深化与中央媒体、境外媒体、知名智库的战略合作，拓展海外媒体宣传渠道，讲好中国故事、孔子故事。

第三节 提高城市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提升工程，构建普惠性、高质量、可

持续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塑造“儒学原乡·文化圣地”公共文化服务品牌，打造文化惠民新高地。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建设，形成覆盖全市的公共文化服务网络。提升“四馆一城”和县（市、区）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美术馆等文化会客厅旅游接待水平，擦亮“儒学原乡·文化圣地”公共文化服务品牌。加快媒体深度融合，建强新型主流媒体，用好县级融媒体中心，构建全媒体传播体系。大力倡导全民阅读，建设城乡书房，提升“农家书屋”，设立城市阅读空间，打造15分钟城市阅读圈，建设“书香济宁”。

推进公共文化数字平台建设。完善“济宁文化云平台”“智慧图书馆”建设，开展数字化网络化服务，开展云展览、云阅读、云视听，建立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公共文化服务模式。积极推广移动互联网新媒体新应用，打造全平台、多媒体、多业态的公共文化网络载体集群，推动网络文化建设惠及广大城市居民。坚持有线、卫星、无线覆盖统筹协调，加快推进直播卫星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农村数字电影放映等项目，构建标准统一、互联互通的公共数字文化服务网络。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量和水平。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覆盖面与适用性，结合新科技新业态，大力创新服务供给方式，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深入实施“百场戏曲进校园”、“千场大戏进农村”、“万场演出惠民生”、全民阅读、农村公益电影放映

等文化惠民工程。提升优化各类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和服务水平，推动基层文化设施由建好配全向高效利用转变。创新“互联网+文化市场”监管模式，完善文化市场大数据监测，提升惠民成效与群众满意度。

第四节 彰显城市人文魅力

立足济宁历史文化特色，加强城市设计和风貌管控，延续城市特色风貌，强化小城镇特色塑造，提升城市人文魅力。

延续城市特色风貌。突出运河城市特色，构建以运河商旅文化为代表，兼具古城风貌与现代城市风光，景观与文化体系完备、层次丰富的特色城市风貌。重点加强老城区、京杭运河、城市滨水段的城市风貌保护、设计和引导。推进传统街区和旧建筑更新改造，加强历史格局和传统风貌的保护，构建传统文化和现代功能有机融合的新活力空间。加强对城市形态、城市轮廓、建筑景观与色彩、标志系统等要素的建设引导。注重运用本土材料和传统元素，融入公共空间、建筑与景观设计，培育和谐统一的城市风格。在新城新区建设中融入地域文化元素，延续历史文脉，与城市既有文化风貌特征相协调。按照适用、安全、经济、美观的原则，做好公共建筑规划设计，因地制宜建设一批具备本地建筑特色、彰显运河文化、水浒文化、孔孟文化等多元文化元素和人文形象的新建筑，使之成为见证城镇历史变迁的文化标志。

加强小城镇文化特色塑造。深入挖掘小城镇自然生态、地域

文化、传统建筑等元素，强化小城镇“文化”载体保护与更新。合理定位小城镇的特色文化形象基调，将独特民俗文化元素和乡村符号体现到小城镇建设中，将自然田园绿意巧妙地组织进空间环境，架构人与自然的和谐关系。科学实施小城镇改貌工程，抓好小城镇主次入口、广场公园等重要节点景观打造，规划建设贴近群众的街头游园、郊野公园、滨河公园，全面带动和提升小城镇的环境面貌。

巩固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深入实施市容秩序、交通秩序、社区管理、市场管理、志愿服务等系列提升行动，不断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质，优化城市管理，展现城市形象。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持续深化思想道德建设，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引领社会风尚，打造提升仁义任城、端信兖州、诚信金乡、礼孝嘉祥等一批具有鲜明地域特色的道德品牌，推出“平凡榜样 道德力量”等一批主题宣传品牌，建设新时代美德济宁。

第五章 深入推进智慧城镇化 系统提升数字治理能力

将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贯穿城镇化发展全过程，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促进城镇创新和发展，推进数据开放共享、群众全面感知、活力充分迸发的智慧城镇化。

第一节 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推动实施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先行行动，建设泛在连接、智能融合的“网、云、端”数字设施，加快传统基础设施智能化升级，推进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搭建，全面支撑城镇智慧化建设。

建设完善通讯基础设施。加快 5G 基站布局，推动 5G 网络在交通枢纽、重点企业、产业园区、商务楼宇等场所深度覆盖，实现城乡地区普遍覆盖。提高第六代互联网协议（IPv6）网路接入覆盖率，到 2035 年实现城市家庭千兆接入能力和商务楼宇万兆接入能力全覆盖。优化空天地一体化新型网络，依托济宁国家级北斗产业化应用示范基地，完善市域内北斗系统地面增强网络基础设施。

全面提速算力基础设施。统筹全市行业数据中心和区域数据中心布局，拓展提升华为山东大数据中心、城市云计算中心、国网能源大数据中心、京东云（济宁）云计算大数据中心功能，推动鲁西南医养健康大数据中心、兖州国际陆港交通物流大数据中心、京杭大数据产业中心、工业大数据中心等一批公共服务、重点行业和大型企业数据中心建设。推动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布局一批普惠性超低时延边缘数据中心，支持有需求的城镇建设智能计算中心，加快区块链运用，培育大数据交易中心。

专栏9 大数据中心建设重点项目

国网曲阜边缘计算数据中心、济宁市煤矿机械制造业云计算大数据中心、鲁西南云计算数据中心、交通物流大数据中心、工业大数据中心、商用二手车大数据中心、金乡农产品大数据中心、“航天智云”大数据中心。

推进物联网深度覆盖。加快在道路桥梁、供排水、燃气、热力、管廊等市政公用设施部署低成本、低功耗、高精度、高可靠的传感器。加速推进 NB-IoT 窄带物联网和 5G 宽带物联网覆盖，全面形成固移融合、宽窄结合的物联接入能力。深化万物互联、高速链接的全域感知中台建设，构建物联网感知设施统一管理体系，实现各类物联网感知设施和数据统管共用。

推动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升级。加快推进各类地下管线、道路交通、桥梁隧道、城市供水等城市公用设施智能化升级，重点加强对南四湖、大运河、泗河等主要水系以及地下水水位、流量、水质、水利工程安全的实时监测和智能感知能力。加快智慧杆柱、地下综合管廊等融合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广电力、天然气、热力管网“多表合一”，推进“互联网+”充电设施建设。

加快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搭建。以网格化管理为基础，综合利用数字城管系统、城市基础设施安全运行监测系统等建设成果，对接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纵向联通国家平台、省级平台以及县（市、区）平台，整合涉及城市运行管理服务事项功能相近的信息系统，全面建成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提升城市基础设施运行效率和服务能力，打造中型城市运管服示范基地。

第二节 提高城乡数字治理能力

以数据创新应用驱动政府服务转型，加快建成精准高效、智慧和谐的数字化治理体系，促进城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智慧化。

促进数字政务智慧高效。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推广升级“爱山东济时通”APP为济宁“一网通办”政务服务和民生服务的移动端入口，建成“24小时不打烊”的网上政府。完善济宁市一体化综合指挥平台，全面提升综合指挥调度、风险防范预警、事件应对处置和服务科学决策水平。强化数字机关建设，实现机关运行全流程数字化闭环管理。

加快智慧城市和数字乡村建设。加强智慧城市建设，构建城市数据资源体系，强化各部门、行业间数据共享，推动市级“城市大脑”与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综合指挥平台等各平台互联互通。2025年，济宁高新区、邹城市、鱼台县达到《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指标》(DB37/T3890.1—2020)四星级以上，其他县(市、区)达到三星以上；2035年，济宁市级达到五星级，70%的县(市、区)达到五星级。加强乡村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宽带乡村”“掌上乡村”工程，开展省级数字乡村建设试点。

强化市场数字治理能力。大力推行“互联网+监管”，促进监管数据和行政执法信息归集共享和有效利用，推动跨县(市、区)、跨部门、跨层级协同监管。加强监管事项清单数字化管理，运用多源数据为市场主体精准“画像”，强化风险研判与预测预

警，对重点领域实施全主体、全品种、全链条的数字化追溯监管。

推动安全防控一体化。提升完善智慧环保督导调度指挥中心，强化网格化环境监管，实现精准管控。优化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功能，提升自然资源三维动态监测态势感知能力和国土空间治理能力。加快实现风险可控的安全治理，推进“天网工程”“雪亮工程”，完善公共卫生大数据平台，提升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早期发现和自动预警能力。在建筑施工、矿山生产、化工园区监管、危化品运输、燃气输送等方面，构建安全生产信息化监管体系。

第三节 扩大数字服务场景应用

围绕教育、医疗、养老、社保、文旅、交通等重点领域，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公共服务深度融合，打造一批具有引领性的城镇智慧化应用场景，构建全生命周期的数字化、智慧化惠民服务体系。

智慧教育服务。优化义务教育入学服务，重点推进义务教育入学信息精准推送、证明材料线上提交、入学报名“掌上办”。探索发展人工智能、大数据、VR/AR等信息技术融合的新型教学模式，支持建设一批互联网环境下教育改革试点。开展智慧校园创建行动，提供教、学、考、评、管一体的智慧校园服务。开展优质教学资源共享工作，针对薄弱学校、弱势群体，推进专递、

名师、名校网络“三个课堂”建设应用，实现跨区域优质教学资源共享。

智慧医疗服务。完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普及应用电子健康卡，加快实现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医学影像的信息共享和互认互通。完善医疗信息化建设与互联网医疗平台，推进医疗机构远程医疗、分级诊疗、双向转诊信息服务体系建设。加速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在医学影像识别、辅助外科手术等普及应用，推进AI技术赋能多种医疗场景，将济宁市特色中医诊疗基础与AI技术结合，积极探索中医四诊的智能化路径。在各级医疗机构普及移动支付，推广诊间结算、先诊疗后付费新模式。

智慧养老服务。优化升级市级养老管理平台，构建覆盖全市的养老服务信息网络，开展智慧健康养老试点建设活动，鼓励各县（市、区）发展智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逐步形成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探索智慧养老新模式，打造以运河生态健康养老和儒家文化生态健康养老为特色的智慧健康养老社区，推进智能居家养老设施及智能健康终端部署。

智慧社会保障服务。完善线下大厅、网办大厅、自助终端、移动APP等社保服务系统，构建线上线下结合、上下层级贯通的社保服务体系，探索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建立居民服务“一卡通”，实现人社领域全业务一卡通办、全市通办。加快构建“人社电子档案袋”，整合构建集中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

险业务系统，打造社会保险全流程智能监管体系。加快建设医疗保障信息平台，积极推动医保电子凭证在定点医疗机构全流程使用，推进医保经办业务“网上办”“掌上办”。完善社会救助数字平台功能，实现线上申请与线下申请结合，高效认定、精准识别。

智慧文化旅游服务。加强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提高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数字服务供给能力。推进文化资源数字化，梳理“三孔”和京杭大运河世界文化、红色文化、乡村文化等文化资源，建立济宁特色文化数字资源库。构建数字文旅应用体系，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基础，汇聚游客、目的地、管理、文创IP等数据，建设济宁市文旅融合大数据中心，为游客提供智能化一站式服务，为文旅企业提供运营支撑，为政府提供决策支持。推动“文化+旅游+科技”融合创新发展，建设一批智慧景区、智慧酒店和智慧乡村旅游点，培育一批精品IP和优质数字文化产品，推进“好客山东、智游齐鲁，一部手机游济宁”建设，助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

智慧交通服务。加快新型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智能交通路面前端的信号系统、电警、流量采集、LED交通诱导等系统补点建设和升级改造，深化数字技术在交通运输行业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智慧出行等各环节中的应用。推广智慧停车应用，实施存量停车场智慧化改造，逐步建立城区“一张图”的智慧停车系统平台。加快建设京杭运河济宁段电子航道图，搭建航运信息服

务网站、建成济宁智慧港航管理与服务体系，全力打造京杭运河智慧航道。

智慧社区。加快完善智慧社区（村居）服务体系，实现社区（村居）服务和管理功能综合集成。建设市县两级智慧社区管理平台，通过“共性平台部署+个性特色应用”，实现与社区间的平台互联、数据共享。实施智慧社区（村居）建设突破行动，打造10分钟便民惠民智慧服务圈，探索开展“智慧社区+数字家庭”建设试点，到2035年基本实现智慧社区全覆盖。

第四节 提升产业创新集聚功能

落实科技强国战略，推动产业数字化和数字产业化，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加强创新载体和创新平台建设，“一县一园”建设省级数字经济产业园，助推智造济宁建设。

推动数字产业化发展。注重数字技术研发应用，加快智能终端、光通信等产业集群发展，构建新一代数字产业体系。夯实电子信息制造业，鼓励电子信息制造相关企业做大做强，重点突破集成电路、汽车电子、机器人产业链，支持济宁高新区做大做强光通信、半导体材料等基础优势产业，打造智能终端产品生产基地。升级软件信息服务业，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发挥济宁高新区国家软件产业国际创新园优势，发展面向智能制造的工业应用软件和面向智慧城市细分领域的应用软件。大力发展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区块链、北斗应用等新兴数字产业。

专栏 10 数字产业化发展重点

大数据：加快华为山东大数据中心、国网能源大数据中心等 IDC 数据中心建设与应用，以华为、中兴、中科、东方安和等智慧产业项目为引领，积极争取行业大数据中心、超算中心落地。

物联网：依托山东省物联网产业基地和中科院计算所济宁分所（山东省物联网技术研究院）、中科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等科研机构，打造物联网核心产品及高端服务产业集群。

云计算：发挥京东云（济宁）云计算大数据中心优势，做大做强自主安全高性能服务器、网络设备、大容量存储、云服务终端等产业链，支持信息技术企业向云计算产品和服务提供商转型，力争建设成为鲁南云计算服务中心。

区块链：推进鲁西南 5G+区块链中心节点建设，依托中国移动区块链技术储备和生态体系，引进培育一批区块链企业，构建区块链项目孵化基地和联创中心，打造 3 个具有国家影响力的头部企业，建设 2 个区块链实验室、研发中心等创新平台。

北斗应用：依托北斗（济宁）开放实验室，加快北航北斗卫星导航技术研发中心和工信部软件与集成电路促进中心北斗产业化应用（济宁）平台建设，形成完整的卫星导航应用产业链，打造国家级北斗产业化应用示范基地。

引导产业数字化转型。聚焦“231”产业集群、传统制造业、农业以及服务业等主导产业和布局重点，推动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加快发展智慧农业，推进农业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数字化改造，实行“合格证+质量追溯电子码”，培育“互联网+订单农业”。推动产业园区数字化改造，加快园区 5G 部署，实施“腾云驾数”转型升级计划，建设高水平智能工厂、数字车间。深入推进服务数字化转型，培育发展数字贸易、智慧物流、数字医疗、智慧文旅等新业态新模式。建设济宁市数字经济服务平台，绘制“全市数字经济企业研发需求”和“全国重点数字技术分布”图谱，挖掘和精准定位数字经济发展服务需求，构筑多元的数字服务体系。

专栏 11 产业数字化转型重点

智慧农业：推进基于北斗、5G 技术的自动驾驶、远程监控、智能控制等技术在农用机具上的应用，实行“合格证+质量追溯电子码”，培育“互联网+订单农业”，把现代信息技术引入大田种植、设施种植、畜禽养殖、水产养殖等领域，培育打造数字农业典型应用场景。

智能制造：重点加快智能网联汽车、智能输配电、3D 打印等关键技术攻关，推进纺织服装行业、橡胶行业、建材行业、装配式建筑产业数字化改造，推广数字化技术在预测候选药物中的应用。

现代服务业：加快推进物流、金融、设计咨询、文创、旅游、家政等服务业数字化，支持开展数字经济新业态孵化，推动普惠金融数字化应用，重点发展智慧物流，助推交通物流强市建设。

完善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打造垂直行业工业互联网平台，继续跟踪服务国家级、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加快推进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不断丰富“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场景，重点鼓励在采矿、机械、化工、纺织、医药等重点行业，开展智能车间、数字孪生、远程监控诊断等创新应用。

提升科技创新竞争力。构建高能级创新平台，依托清华启迪之星孵化器、中关村信息谷创新中心等国家级综合性科技信息服务平台，打造济宁中科科技园。围绕先进制造业“231”产业集群，建设 150 家以上新型研发机构，积极对接国家、省重点实验室体系，重点招引国家级科研院所来济宁设立分支机构，创建一批国家级省级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

第六章 深入推进绿色城镇化 聚力打造美丽生态济宁

以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引领，统筹协调城镇化与资源生态环境的关系，促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协同增效，走城镇集约开发与绿色发展相结合的城镇化发展道路，以绿色发展为主动力实现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以绿色发展引领城市更新

聚焦城市建成区存量空间资源提质增效，以内涵集约、绿色低碳发展为路径，实施一批城市更新项目，有序实施城市修补和有机更新，补齐城市短板、提升城市功能、增强城市活力。

开展城市体检评估。高标准建立“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全社会参与”和“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城市体检评估长效机制，采用城市自体检、第三方城市体检、人居环境满意度调查相结合的方式，推行“体检、评价、诊断、治理、复查、监测预警”六步工作法，以体检评估发现城市问题，形成“以城市体检发现问题、以城市更新治理问题”的成果转化模式。

编制城市更新规划。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战略引领和空间约束作用，统筹指导城市更新，探索建立对应国土空间规划不同层级体系的城市更新规划体系和政策体系。推进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明确全市城市更新的总体目标、发展方向和实施策略等重点内容，突出城市特色风貌，优化主要片区、道路、景观和节点城市设计，加强城市色彩、建筑高度、建筑立面、第五立面

管控。

加强城市生态修复和功能完善。落实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格局，加强扇形水系生态修复，实施好尼山区域国土绿化试点项目，筑牢全市森林生态屏障。结合城市更新，加强河道空间管控，保障防洪安全，推动河湖保护与修复、滨水生态景观节点建设，串联城景与湖景，营造滨水城市会客厅的公共氛围。系统化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到2025年，实现50%的建成区面积达到海绵城市标准。

改善提升城市人居环境。持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制定《济宁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示范项目创建活动实施方案》，各县（市、区）因地制宜打造一批统筹协同机制健全、居民参与积极、资金筹措多元、改造内容全面、改造成效显著的示范项目。开展城市居住社区建设补短板行动，按照打造完整居住社区的要求，以15分钟社区生活圈为统领，补齐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社区服务、休闲娱乐、商业配套、市政公用等社区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优化提升城市管理体制，做实网格化管理，推行“路长制”“街长制”，深入开展城市管理品质提升攻坚行动和园林绿化建设行动。

建立城市更新实施项目库。结合人文、自然禀赋与城市特点，开展城市更新策划和规划设计，以街区为单元开展梳理工作，以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生态环境设施、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提升城市功能和品质为落脚点，聚焦民生保障补齐设施短板。

第二节 增强城市生态安全韧性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构建全域生态安全格局，全面提升生态环境治理水平，完善应急管理能力体系，增强城市生态安全韧性。

构建开发与保护相协调的生态安全屏障。构筑以“两带、四区、六廊”为引领的生态安全格局，“两带”为京杭运河生态带和泗河生态带，“四区”为南四湖生态区、黄河流域生态区、东部山林生态区和环城生态区四处重点生态区，“六廊”为白马河、洸府河、洙水河、新万福河、东渔河、洙赵新河六条生态廊道。加强兖州区、太白湖新区和微山县采煤塌陷地治理和曲阜市、泗水县、邹城市、微山县、嘉祥县、济宁经开区等地废弃露天矿山修复治理。统筹推进黄河、大运河、泗河、南四湖、洸府河、白马河等重点生态区域保护修复，加强沿黄、沿大运河、环南四湖绿带建设。持续实施城市生态修复，系统开展城市江河、湖泊、湿地、岸线等治理和修复，大力推进各类城市公园建设，实现“300米见绿，500米见园”，不断完善城市开敞空间系统。

完善城市环境基础设施体系。全面加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建立连续完整的生态基础设施标准和政策体系。提高城市污水收集处理能力，以县（市、区）为单位，整建制实施老城区雨污分流工程，新建城区全部实行雨污分流，确保城区污水全面收集、

雨水高效利用排放，建立完善黑臭水体治理长效机制。全市实现雨污合流管网清零和黑臭水体动态清零，30座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完成提标改造。完善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全链条处置体系，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网点和废旧物资回收网点“两网融合”，建设“无废城市”，2025年全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35%以上。

专栏 12 城市生态环保设施重点工程

生活垃圾处理能力提升工程：新建1座餐厨垃圾处理厂。

城乡污水治理工程：兖州区颜店新城污水处理厂、高新区接庄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等6项污水处理工程。

增强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坚持系统思维、整体推进、综合治理，建设源头减排、蓄排结合、除险应急的城市防洪排涝体系。推进黄河河道和滩区综合提升治理，增强防洪能力。实施南四湖湖东堤封闭工程、湖东滞洪区等区域防洪工程，开展洸府河、新万福河、梁济运河上段等河道治理，构建以湖库、河道和蓄滞洪区为架构的区域防洪工程体系。统筹城市水资源利用和防灾减灾工作，系统化推进全域海绵城市建设，加快生态调蓄湖、湿地公园建设，因地制宜建设地下综合管廊，全面提升排水排涝设施，提高城市蓄水、渗水、排水防涝功能。完善城市防洪排涝监测预警系统、决策调度系统和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城市防洪排涝减灾能力。

全面提升城市应急管理水平。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全面提升城市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开展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跟踪

灾害隐患治理情况及变化趋势，加强系统性风险综合防范工作。健全应急指挥体系，健全应急物资储备机制和快速调配机制，提升城市应急管理水平。

第三节 创新城市绿色发展模式

积极探索城市碳排放碳达峰实现路径，推动能源、产业、建筑、交通等关键领域绿色低碳变革，加快形成集约紧凑低碳的发展模式。

构建绿色能源体系。持续调整能源结构，以清洁能源促进绿色发展，多层次、多角度保障能源安全稳定供应，统筹能源转型。聚焦煤炭行业提质增效，保持煤炭适度产能规模，科学优化产能布局，推进煤炭分质分级利用、清洁高效转化与综合利用，加强煤电机组改造升级。大力支持“光伏+屋顶”分布式发电。鼓励各县（市、区）经济开发区和各类工业园区，合理利用工业厂房、商业企业、公共建筑、城镇居民住宅等屋顶资源，积极发展分布式光伏。推动能源消费电气化，加大电能装备替代，深度拓展工业领域、农业领域、交通领域和居民生活领域电气化水平。更新改造城镇电网、燃气管网等能源设施。建设济宁（矿大）能源科学技术研究院、济宁中科先进技术研究院、济宁市能源大数据中心，聚焦氢能储能技术、碳捕集封存和利用技术等前沿技术，推进能源研发，促进深度减排。

专栏 13 能源重点工程

煤电：新建邹城鲁西电厂、华源热电厂，大力推进装机容量 30 万千瓦及以上大型煤电机组供热改造。

氢能：氢能制取储运装备产业基地。

发展壮大绿色低碳产业。开展绿色科技赋能，推进产业链低碳循环转型，建设绿色低碳优势产业集群，营造绿色低碳产业生态。发展循环经济产业园区，重点推进曲阜、邹城、泗水、鱼台、嘉祥、梁山等县（市、区）经济开发区及济宁经开区完成园区循环化改造，引导省级化工园区错位发展，延伸煤化工产业链条，打造国家级煤化工产业循环经济示范区。到 2025 年，全市开发区全部完成循环化改造，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污水集中处理率均达到 100%。开展重点行业减污降碳行动，聚焦煤电、水泥、轮胎、煤炭、化工、焦化 6 个重点行业，实施节能降碳改造。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调整产业结构，淘汰落后低效产能，发展高品质生态工业、生态农业、生态旅游康养，培育绿色信贷、绿色基金、绿色保险、绿色环保服务等新型生态服务业。健全排污权、碳排放权交易制度，开展排污权、碳排放权交易试点。

推广节能低碳建筑。将绿色发展理念融入工程策划、设计、生产、运输、施工、交付等建造全过程。加强绿色建材推广应用，实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制度，建立绿色建材采信应用数据库，推动政府投资或国有资金投资建筑按规定优先采用绿色建材。全面推行绿色施工，加强建筑材料循环利用，严格施工环境监管，大

力发展钢结构、混凝土结构等装配式建筑，创建国家装配式建筑生产基地和省级新型建筑工业化产业基地。到2025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40%以上。实施绿色建筑统一标识制度，城镇新建民用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积极发展星级绿色建筑，政府投资或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公共建筑以及其他大型公共建筑，按照二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标准建设。济宁都市区要确定重点区域，全面推广高星级绿色建筑及装配式建筑，鼓励其他县明确高星级绿色建筑及装配式建筑全面推广区域。提升建筑效能水平，推广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发展零碳建筑、产能建筑，推动零碳社区试点建设；支持推动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规模化开发试点，加快太阳能、浅层地热能、生物质能、空气能等清洁能源建筑应用；建立公共建筑能耗限额管理制度，推广合同能源、合同节水管理服务，严格管控高耗能公共建筑建设。

构建绿色交通体系。加快推进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优化交通运输结构，推广节能低碳型交通工具，促进绿色交通出行。大力发展绿色交通网络，倡导公交优先、绿色出行，合理布局和建设城市慢道、公交专用道，基本建成全市联通的绿道网络系统。到2025年，公交机动化出行分担率达到40%，中心城区500米公交站点覆盖率达到100%。实施车船结构优化升级，推进新能源车辆、新能源动力船舶发展。加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合理布局和建设公交场站、充电桩、加氢站、港口岸电等，构建交通综

合能源系统。到 2025 年，全市建成各类充换电站 630 座、充电桩 1.6 万个，中心城区平均服务半径小于 5 公里的公共充换电网络基本形成。

开展绿色低碳全民行动。发挥公众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中的作用，推进社会全面动员、企业积极行动、全民广泛参与，实现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绿色转变，降低终端消费碳排放强度。鼓励绿色生活方式，推进全民绿色消费，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严格限制一次性用品、餐具使用；开展绿色生活绿色消费统计，定期发布城市和行业绿色消费报告；科学制定城市慢行系统规划，鼓励公众选择公共交通、自行车和步行等出行方式。发挥政府引领作用，全面推广使用节能、节水、环保、再生等绿色产品，结合济宁历史文化特色打造低碳、节约文化品牌，强化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宣传；加强绿色产品和服务认证管理，鼓励电商平台设立绿色产品销售专区。开展多层次“零碳”体系建设，深化低碳试点示范，开展低碳社区试点、近零碳排放示范工程建设。落实企业生态环境责任，加强企业环境治理责任制度建设，依法依规淘汰落后生产工艺技术；鼓励企业通过设立企业开放日、环境教育体验场所等多种方式向公众开放，组织开展生态文明公益活动。

第七章 深入推进均衡城镇化 扎实迈向全民共同富裕

以促进城乡协调均衡发展为导向，推动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发展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现城乡公共资源配置均衡。建立健全城市空间、社会、资金等领域治理体制机制，聚力缩小城乡收入差距，促进城乡居民实现共同富裕。

第一节 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共享

着力建设教育、医疗、康养“三大高地”，办好教育、医疗、养老、托幼、住房等民生事业，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公共服务可及性和均等化水平。

促进城乡教育优质普惠。打造山东教育高地，建设高质量的教育体系，推进教育资源更加均衡配置，保障与城镇常住人口规模相匹配的学位供给，将农业转移人口全部纳入流入地教育保障范围。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实施义务教育“强镇筑基”暨“双百工程”，完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教育服务保障机制，全面开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创建工作。推动普通高中教育多元特色发展，实施普通高中强科培优行动，以学科为基础建设一批省级特色高中。推进高等教育校地融合发展，支持驻济高校立足济宁高质量发展，支持曲阜师范大学创建“双一流”，支持济宁医学院、济宁学院建设高水平应用型大学，曲阜远东职业技术学院升为本科职业学院。完善教师定期交流轮岗机制，加大教职工编制统筹配置力度，推动城乡师资均

衡发展。到 2025 年，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95%，70%的县（市、区）达到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国家认定标准。到 2035 年，全面实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普及高中段教育，普通高中全部达到省级标准化水平，形成政府统筹管理、社会多元办学、独具专业特色的职业教育格局。

完善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和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提高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实施区域医疗能力登峰工程，建设全省医疗高地，提升济宁市第一人民医院、济宁医学院附属医院、山东省戴庄医院、济宁市公共卫生医疗中心引领力，建成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市。深入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行动，70%以上的县级医院达到三级水平，80 个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一级甲等水平。加快国家城市医联体建设试点工作，持续深化市三级医院对县级医院的对口帮扶，11 个县（市、区）全面建成紧密型县域医共体，远程诊疗实现市县乡村四级联通，推动基层医疗服务水平提质增效。到 2025 年，培育 10 个国家级重点专科、100 个省级重点专科，总体数量保持全省“第一方阵”，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达到 7.5 张，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达到 3.87 人。到 2035 年，市县乡三级公共卫生医疗体系更加健全，构建优质高效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打造全龄友好型城市。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深化省级医养

结合示范先行市、县建设，大力实施“银龄安居”工程，建立健全医养康养结合机制，打造全国一流全省领先的智慧乐居幸福康养标杆城市，打响“儒乡圣地·孝养济宁”养老服务品牌。鼓励发展医养融合、社区养老、互助养老等模式，多措并举补齐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设施短板，建立覆盖城乡、分布均衡、功能完善的县、乡、村、家庭四级养老服务设施网络，打通为老服务“最后一公里”。到2025年，全市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60%以上，街道、乡镇区域性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覆盖率分别达到100%、80%以上。到2035年，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70%以上。实施就业促进、“双创”助力、住房保障、子女关爱、文化提升、健康守护、消费扩容、生活提质、安全护航、社会融入等促进青年发展“十大行动”，打造富有“青年活力、青春魅力、青创动力、青才引力”，青年聚“济”、乐业安“宁”的青年发展友好型城市。建设儿童友好型城市，实施儿童全方位关爱保护工程，积极推动公共服务设施适儿化改造，规划建设一批儿童公园、儿童运动中心等儿童公共设施及空间，建立多层次覆盖、功能完善、便捷可达的城市儿童公共服务体系。健全普惠安全托育服务体系，支持和引导社会力量提供普惠性婴幼儿照护服务，到2025年全市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到5.1个。

提供可负担的住房保障。健全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完善以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为主体的住

房保障体系，实现应保尽保。做好公租房保障，实行实物保障和租赁补贴并举，面向城镇住房紧张和低收入困难家庭供应。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主要解决符合条件的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的住房困难。

健全统筹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推广应用社会保障卡“一卡通”，逐步实现基本养老保险由制度全覆盖到法定人群全覆盖。推广应用山东省社会救助综合管理信息平台，提高社会救助信息化水平，落实低保、特困人员供养等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提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实现困难群众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全力提升医保水平，建立以基本医疗保险为主体，医疗救助为托底，医疗保险、商业健康保险、慈善捐赠、医疗互助为补充的医疗保障制度体系。健全失业保险制度，实现职业人群工伤保险全覆盖。

第二节 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发展

推进城镇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实现城乡基础设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护，加快补齐设施短板。

实施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以济宁市域为整体，健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实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因地制宜编制县域村庄布局规划，推动有条件的地方编制实用性村庄规划，制定美丽乡村建设行动。按照全域规划、一体布局的要求，系统推进交通路网、市政公用设施、城乡物流、信息等城乡基础设施一

体化规划设计，完善综合立体交通网、现代物流网、能源保障网、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网、现代水网、新型基础设施网、农村基础设施网等“七网”设施体系。

加强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实施农村公路路网提档升级工程和农村公路路面状况改善工程，全面推行路长制，加强农村道路桥梁安全隐患排查，压实管理养护主体责任。推动城镇道路向农村延伸，做好城镇道路网络与“四好农村路”的衔接。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巩固提升工程，扩大城镇自来水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实现城乡供水“同质、同服务、同监管”。完善城乡污水收集处理设施，推动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向农村延伸，合理选取农村污水治理方式，逐步实现污水处理厂（站）、污水排出口及排水管渠共建共享。推进城乡一体化清洁取暖，发展多能互补、低碳清洁的供热体系，提高集中供热覆盖率和普及率，优先实现镇驻地和农村新型社区集中供热，稳步有序开展农村地区清洁取暖工程建设。不断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统筹全市城乡环卫设施布局，进一步完善分类运输系统，提升分类处理能力，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网点和废旧物资回收网点“两网融合”。

推动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管护。坚持先建机制、后建工程，探索基础设施管护长效机制与跨村跨镇统筹管护机制，在明确产权归属基础上由产权所有者建立管护制度、落实管护责任，保障基础设施长期发挥效益。采用市场化方式开展经营性设施建后管

护，完善使用者付费和产品定价机制，提高管护市场化程度。科学制定管护标准和规范，合理选择城乡公共基础设施管护模式。健全乡村基础设施分级分类投入机制，创新农村基础设施资金保障机制，鼓励引导更多社会资本参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形成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机制。

第三节 促进城乡居民共同富裕

深化以劳动为主，资本、土地、知识等多要素参与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在高质量发展中探索共同富裕济宁路径。

健全城乡居民稳定增收机制。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优化政府、企业、居民之间分配格局，合理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加强企业工资宏观调控，落实最低工资标准和企业工资指导线制度，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落实高层次人才收入分配激励机制。完善创新要素参与分配机制，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中低收入群体要素收入，拓宽居民财产性收入渠道。

推动农民持续增收。优化促进农民工资性收入增长的环境，加大新生代农民工培训，建立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平台。健全农民经营性收入增长机制，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规范提升农民合作社，支持农民和村集体以土地经营权入股企业，加快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

强化农村就业创业服务。健全覆盖城乡的就业创业服务体系，鼓励返乡入乡创业带动就业，支持农民工通过临时性、非全日制、季节性、弹性工作等多种形式实现灵活就业。围绕乡村振兴、“231”产业集群和经济发展需要，依托技工教育集团及各类培训机构，推广“互联网+”“职业培训包”等培训模式，对农民工进行职业技能培训。通过财政补贴、政府购买服务、税收优惠等政策，鼓励和支持返乡创业人员创业创新。

第四节 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协同高效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模式，推进“四网合一”，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健全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形成具有济宁特色的共建共治共享市域社会治理新格局。

夯实基层社会治理基础。健全党组织领导、村（居）委会主导、人民群众为主体的基层社会治理框架。全面推行“一窗受理、全科服务”模式，提升网格化管理服务水平。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下移、资源下沉，推进审批权限和公共服务事项向基层延伸，建立基层政府面向社区的治理资源统筹机制，增强社区统筹资源调配自主权。在城市社区居委会设立环境和物业管理委员会，督促业主委员会和物业服务人履行职责，改进社区物业服务管理。提升乡镇和村为农服务能力，大力推进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为农民提供“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

集聚多元共治合力。建立市、县（市、区）、乡镇（街道）

三级社会工作服务体系，构建以党建引领、政府引导，企业、社会组织、居民多方共治的联动机制，实现政府治理、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发挥济宁市社会组织公益园示范带动作用，支持和发展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和志愿服务组织，提升城乡社区工作者专业化能力。

第八章 深入推进双向城镇化 加快实现城乡融合发展

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充分发挥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示范带动作用，深化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改革，促进城乡人口自由流动，优化城乡土地要素配置，强化城乡资本要素支撑，推动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实现资源要素在城乡之间的自由流动和配置效益的最优化。

第一节 实现城乡人口要素自由流动

持续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建立以常住地为基础的人口管理体系，促进外来人口融入城市，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

加大人口集聚力度。有序引导农业转移人口向城镇集聚，促进有能力在城镇稳定就业生活的新生代农民工、在城镇稳定居住就业和举家迁徙的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加大青年人才、留学归国人员引育力度，鼓励建立事业编制“周转池”，重点引进急需紧缺型人才。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强化产教融合、校企合

作，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劳动技能素质。

建立现代化人口管理服务制度。按照全省统一部署，探索居住证与身份证功能衔接并轨的实现路径，健全以公民身份证号码为标识、与就业居住年限相挂钩的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机制。加强人口管理信息化，推动部门间信息联通共享，加快电子证照和电子档案建设，推进户口、居民身份证办理“无纸化”“免填单”和跨行政区域户籍办理“秒迁”，提高户籍迁移便利度。

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配套机制。加强基本公共服务领域财政转移支付和用地供给，保障农业转移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共享水平。落实“人地钱挂钩”机制，合理划分市、县（市、区）分担责任，健全支持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财政转移支付制度，提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资金分配中常住人口计算比例。健全城镇建设用地增加与吸纳农业转移人口数量挂钩政策，增加人口流入较多县（市、区）的公共服务设施用地供给，保障农业转移人口在城镇落户的合理用地需求。

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深入推进“乡村振兴合伙人”队伍建设，鼓励专业技术人才、创新人才、乡村（社区）规划师和产业实用人才等返乡入乡创业，推进城市医生、教师、科技文化等人才定期服务乡村，推动各路人才“上山下乡”。建立县域专业人才统筹使用制度，完善覆盖乡村高技能人才的职业技能等级制度，建立健全乡村人才分级分类评价体系。畅通入乡返乡落户渠

道，为乡村振兴提供人力保障。

第二节 保障城乡土地要素配置

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对建设用地配置和布局的管控，探索鼓励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退出农村土地权益制度和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增强城乡建设的土地要素支撑。

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对建设用地布局的管控。编制市、县、乡三级国土空间规划，根据城镇化和经济社会发展规律，按照“严控总量、盘活存量、用好增量、激活流量、提升质量”的原则，合理布局城乡建设用地和区域基础设施建设用地。推动建立城镇建设用地增加与吸纳农业转移人口数量挂钩机制，有序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

探索建立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退出农村土地权益制度。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依托汶上县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探索宅基地“三权分置”制度，围绕宅基地分配、流转、抵押、退出、使用、收益、审批、监管等制度的方法路径，探索闲置宅基地、闲置农房盘活利用有效途径，赋予农民更加充分的财产权益。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合法土地权益，鼓励依法自愿有偿转让。

稳妥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按照国家、省统一部署，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在

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前提下，可用于工矿仓储、商服旅游以及租赁型住房等用途。按照“分区位、有级差”的思路，探索制定公平合理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增值收益分配办法，合理确定入市主体应缴纳土地增值收益调节金征收比例。

第三节 强化城乡资本要素支撑

统筹安排财政资金，完善财政一般性转移支付，利用好各类财政专项资金，规范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拓宽各类社会资本投资渠道，稳慎推动农村产权抵押担保，建立多元化可持续的城乡发展资金保障机制。

完善财政投入机制。统筹安排本地区财政资金，与上级资金形成合力，统筹用于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按常住人口测算与吸纳农业转移人口相关的基本公共服务支出需求，积极争取省级财政对吸纳农业转移人口较多县（市、区）的转移支付。大力争取住房和城乡建设资金、基本建设投资、交通发展资金、新旧动能转换基金、乡村振兴等重大专项资金，以及与城镇化、城乡融合发展相关的上级财政专项资金。合理发行政府债券，推动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重大工程项目建设。

吸引社会资本投入。通过以奖代补、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贷款贴息、风险补偿等方式，撬动社会资本参与新型城镇化和城

乡融合发展，建立工商资本、金融资本入乡激励与规范机制，推动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和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申报国家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

完善农村产权抵押担保权能实现机制。建立健全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巩固提升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加强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规范开展信息发布、交易鉴证、资产评估、抵押融资等服务。推动农村集体资产股权质押贷款增量扩面，推动开展农村土地经营权和农村集体资产股权质押贷款，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化服务，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

第四节 推动城乡产业协同融合发展

着眼乡村振兴和新旧动能转换，聚焦高质量发展和推进三次产业融合发展，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优化市域农业发展格局，促进城乡产业协同发展。

构建高质量农业发展格局。以农业全产业链发展为方向，加快生产要素集聚集中，着力推进产业区域化、生产标准化、绿色化以及经营规模化，打造中部都市农业发展区、北部种养循环农牧区、南部特色农业发展区、东部农林复合发展区、环湖农渔复合发展区的产业空间格局，创建国家级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专栏 14 济宁市农业发展区引导

分区名称	规划范围	发展定位
中部都市农业发展区	兖州区、任城区、嘉祥县中部和南部、曲阜市西部、邹城市西部	围绕城市农产品和休闲需要,建成济宁菜篮子产品重要供给区和都市休闲农业示范区。
北部种养循环农牧区	汶上县、梁山县、嘉祥县北部	以粮食、畜禽为重点,建成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区和农业现代化示范区。
南部特色农业发展区	金乡县、鱼台县	以特色优势农业为依托,创建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县和农业现代化示范区。
东部农林复合发展区	泗水县全部、邹城市东部、曲阜市北部和东部	大力发展绿色有机和特色名优农产品,建成农、文、旅融合发展样板区。
环湖农渔复合发展区	微山县	以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为实施路径,打造渔湖产业集群。

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加快济宁、邹城国家农业科技园,金乡、嘉祥、泗水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及省级农业产业重点平台建设。完善农村产业发展支持体系,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完善农产品供销体系,加强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管理,积极培育全市特色农产品品牌。建立新产业新业态培育机制,培育农民创业园、科技孵化基地,在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中安排一定比例支持乡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

第五节 推进乡村振兴和城乡融合发展

推动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建设。坚持“党建统领、规划先行、因地制宜、重点突破”原则,聚焦五大振兴和农村改革,围绕做

大做强乡村产业、聚力打造和美乡村、加强村级党组织建设、提升乡村善治能力、推动农村改革创新、着力推进强村富民六大任务，统筹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实施乡村振兴“百区千村”三年行动，高质量建设一批在全省、全国过硬的乡村振兴示范片区，积极推动邹城大束、泗水龙湾湖、金乡鱼山、曲阜尼山、兖州新兖等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省级示范区建设，到2025年建成产业兴、组织强、环境美、治理优、要素活、生活富的市级乡村振兴示范片区300个左右。

推进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高质量推进济宁市局部片区（兖州区、邹城市、金乡县）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设，重点实施建立城乡有序流动的人口迁移制度、完善农村产权抵押担保权能、搭建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平台、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健全农民持续增收体制机制等试验任务，形成以试验区带动全市城乡融合发展的新模式。聚焦试验任务，加大政策研究，支持兖州区、邹城市、金乡县联动创新，在人口自由迁移、盘活农村土地资源、保障农民权益、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等方面出台相关政策，以政策为先导，先行先试，重点突破。落实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实施方案，以完善农村产权抵押担保权能为抓手，定期研究试验区创建工作，探索打造城乡融合发展新典范。

建立健全济宁市城乡融合发展工作推进机制，完善项目策划生成和动态管理机制。试验区抓好平台载体建设和重点项目谋划

储备及落地，做到储备一批、开工一批、新建一批、竣工一批。及时总结提炼典型做法，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充分释放试验区的引领示范带动效应。

第九章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坚持党对城镇化工作的全面领导，加强规划实施组织保障和工作机制建设，凝聚社会各方面力量，推进规划顺利实施。

第一节 坚持党的领导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增强把握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的政治能力、战略眼光、专业水平。始终将党的领导贯穿济宁市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实施全过程，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作用，确保党中央、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

第二节 加强组织协调

完善市、县级城镇化暨城乡融合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机

制，定期召开城镇化暨城乡融合发展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审议重大政策，协调重大问题和重大事项，确保新型城镇化发展的各项政策和工作部署落地落实。各县（市、区）、市政府各部门健全工作机制，落实本规划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具体落实方案。

第三节 实施监测评估

强化规划实施全过程管理，探索建立以提高城镇化质量为导向，综合反映新型城镇化发展质量指标体系。完善规划评估机制，定期对本规划实施进度及实施效果开展阶段评估。运用大数据、遥感等辅助手段，开展年度动态监测与跟踪分析，及时发现和解决规划实施中的问题，为重大决策和政策制定提供支撑。开展城镇化发展绩效评估，建立完善激励机制制度。

第四节 凝聚实施合力

发挥本规划宏观引导和统筹协调功能，强化部门间政策制定和实施的协调配合，推动人口、土地、就业、社保、资金、生态环境等方面的政策和改革举措形成合力。激发全社会参与规划实施的积极性，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作用，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营造全社会共同推动新型城镇化的良好氛围。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
市法院，市检察院，济宁军分区。

